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林肯电梯(中国)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11003
用人单位名称	林肯电梯(中国)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凤凰路 78 号	联系人	雷军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方劼清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方劼清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方劼清, 高舜威		
调查时间	2024-10-31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霜霜
检查范围	型材车间、机加工车间、钣金车间 1、钣金车间 2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一氧化碳(非高原), 其他粉尘(树脂)(总尘), 其他粉尘(金属)(总尘), 噪声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, 激光辐射, 电焊烟尘(总尘), 紫外辐射, 臭氧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2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方劼清, 诸朝阳, 高舜威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11-01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霜霜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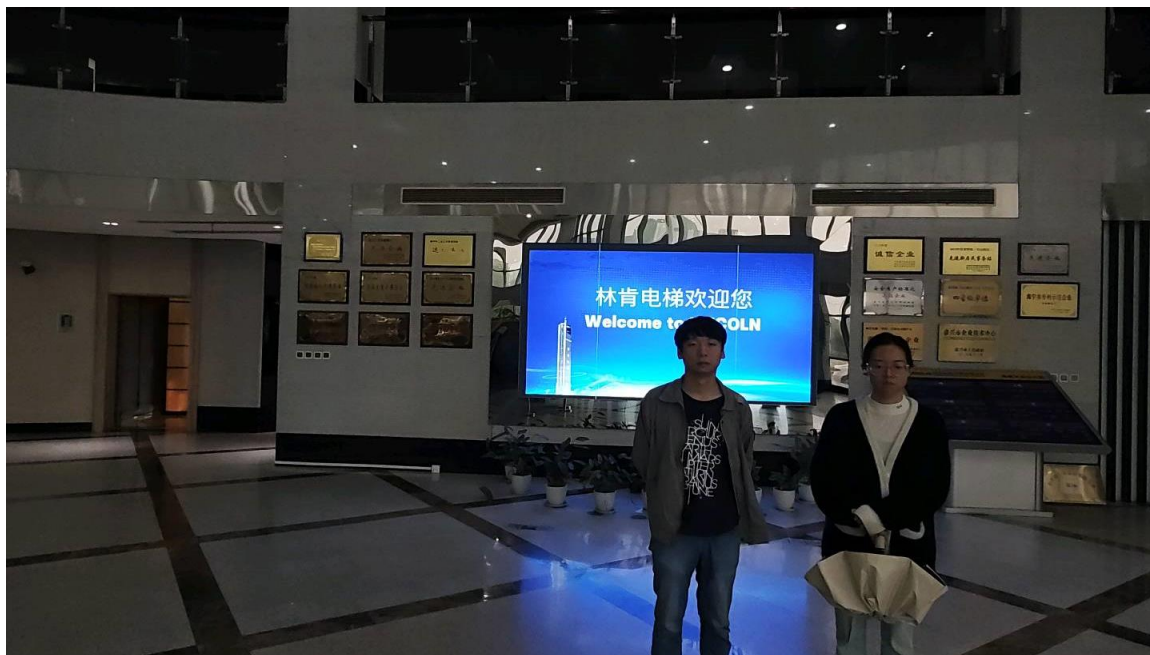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机加工车间滚齿岗位、车床岗位、钻床岗位、铣床岗位、钣金车间 1 冲孔岗位、剪板岗位、氩弧焊岗位、激光切割岗位、钣金车间 2 滚牙岗位、型材车间激光切割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9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6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4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11 月 18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型材车间锯床岗位



型材车间电焊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型材车间激光切割岗位



机加工车间车床岗位



机加工车间锯床岗位



钣金车间 1 冲孔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钣金车间 1 电焊岗位



钣金车间 1 喷塑岗位



钣金车间 1 折弯岗位



钣金车间 2 滚压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钣金车间 2 剪板岗位



钣金车间 2 数控冲床岗位



钣金车间 2 折弯岗位